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

112 年度矚重訴字第 1 號貪污案

112 年 10 月 2 日上午 9 時 30 分(準備程序)媒體取得旁聽證公告名單

(本院第 1 法庭座號：11~15)

| 法 庭      | 媒體旁聽證<br>座 號 | 網路登記<br>序 號 | 媒體名稱  | 姓 名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|
| 本院第 1 法庭 | 11           | 2321460013  | 三立新聞網 | 楊○琪 |
| 〃        | 12           | 2321460014  | 中天新聞網 | 羅○華 |
| 〃        | 13           | 2321460016  | 鏡週刊   | 劉○原 |
| 〃        | 14           | 2321460017  | 鏡週刊   | 黃○淵 |
| 〃        | 15           | 2321460018  | 鏡週刊   | 顏○裴 |

註：一、請於開庭當日上午 8:50-9:10 至本院一樓法警室，憑採訪證件領取旁聽證，進出法庭均應再次核對身分，旁聽證不得轉讓或代領；逾時未領，由當日排隊候補媒體依排隊先後順序候補至額滿為止(旁聽證領取位置圖詳下頁所示)。

二、進入法庭後請依旁聽證座號就坐，並請全程配掛旁聽證。

# 旁聽證領取位置圖

**公告取得旁聽證**民眾、媒體，請於開庭當日**8時50分～9時10分**至本院法警室領取。**旁聽證候補**民眾請至本院南大門口（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36巷）、媒體請至本院法警室排隊，依排隊先後順序，自9時12分起，開始候補補位作業補滿為止。

博愛路大門

